

督查督办工作通报

第 10 期

党政办公室

2023 年 11 月 30 日

乐山师范学院 2023 年依法治校工作 中期督查情况通报

为认真贯彻落实《乐山师范学院依法治校工作实施办法》（乐师院委〔2022〕85号）精神，加强学校对依法治校工作的统筹协调，不断推进学校依法治校、依法治教、依法治学工作持续发展，10月1日至11月16日，党政办公室牵头按照《学校依法治校工作台账》所列的8类重点工作，对校内各单位2023年所承担的依法治校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16日，校内14个依法治校工作责任单位全部按要求完成了依法治校工作自查测评并提交了自查工作总结。从督查情况看，学校已形成常态化的工作机制，各单位努力

把法治工作融入学校办学治校的全领域、全过程，在健全机制、完善制度、保障权益、宣传教育等方面持续发力，有力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为学校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主要成效

（一）组织领导有力，治理体系完善

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工作第一责任人职责，将依法治校工作纳入学校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并作为部门年度绩效考核重点任务进行分解，将遵法守法、依法办事作为考核和选拔干部的重要依据，确保依法治校各项工作的层层落实。学校议事规程健全，目前已有 583 项重大事项严格按照学校“三重一大”议事规则，通过党委全委会、常委会、校长办公会讨论议定并执行，以法治方式引领、推动和保障学校改革发展。

（二）章程健全完善，强化制度治理

学科建设与发展规划处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教育厅的有关要求，牵头完成《章程》的更新核准，已在校园网站显著位置进行公布，向全校师生印发《章程》2 万册。学工部、教师工作部分别为 2023 年入校新生、教职工开展《章程》专题培训，积极推进章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

各职能部门以学校章程为统领，针对内部治理、安全稳定、帮扶救助等重点领域，新建《乐山师范学院党委常委会向全委会报告、校长向党委常委会报告制度》《乐山师范学院突发事件处置办法》《乐山师范学院学生困难补助发放管理办法》等管理制

度 24 项，修订文件 19 项。各单位以“制度宣传月”活动为依托，共开展 28 次制度宣讲，制定 177 类与师生关联度高的人事、财务、招采等工作流程图并汇编成册，为制度的有效实施提供保障。

（三）注重风险防控，保障师生权益

学校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全年召开工作会议 2 次，计划财务处牵头组织完成学校内控自查，梳理风险清单 5 项。审计处完成 10 名干部经济责任审计，6 项内部专项审计，出具审计报告 16 份，审计调查报告 2 份，发送风险提示函 2 份、管理建议书 2 份。党政办公室开展“三重一大”事项执行情况等专项督查 9 次。学校法律顾问为学校重要文件、重大事项、应急处置提供法务咨询 30 余次，出具法律意见书 4 份，审核各类合同 800 余份，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全过程风险防控机制。

充分发挥教代会、学术委员会的职能作用，学校绩效考核、岗位聘任、职称评审、科研评选等 100 余项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均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学术委员会讨论通过；各类信访渠道畅通，975 余件信访事项全部受理并回复，学校领导、各职能部门组织师生座谈交流 12 次，18 项“急难愁盼”事项已办率达 84%；多措并举开展师生救济，校内的师生教职工大病医疗帮扶近 200 余人次，人事部、校工会先后慰问困难教职工 311 人，组织部慰问困难党员 18 人，学工部资助困难学生 8918 人。

（四）加强教育宣传，涵养法治文化

学校党委通过党委常委会“第一议题”带头开展学习习近平

法治思想，各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法治主题学习 20 余次。教学部新开设《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通选)》专业课程，不断提升师生法律素养；武装保卫部、学工部、法管学院组织师生开展安全教育、宪法宣传等法治实践活动 28 次。党委宣传部、武装保卫部等部门利用各类宣传渠道发布普法推文、视频 50 余篇，着力营造学法守法的良好氛围；学工部牵头首次承办省级“学宪法讲宪法”片区比赛活动，法管学院学生在全省“学宪法讲宪法”演讲比赛和素养竞赛中分别获得二等奖和三等奖，有效提高广大师生对宪法的认识理解和主动学法的积极性。

三、存在的不足

（一）依法治校理念有待进一步提升

各单位负责人带头学法、用法的示范不够，对部门人员学法、用法考核力度还需加强，个别部门法治宣传教育成效不明显，极个别教职工法治意识淡薄，存在以身试法情况。

（二）制度体系和内部治理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制度定期清理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有效文件清单应每年向师生公布，个别制度的修订不够及时，执行不够到位，机构调整后二级单位职责权限的更新不够及时。

（三）内部风险防范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招生、教务、科研、留学生管理等重点领域风险清单还未梳理完备；合同管理、招标采购等内控管理的信息化程度不高；法律顾问团队的专业性和参与性还需增强。

（四）法治工作成效有待进一步凸显

结合学校法学专业优势的创新和特色亮点不够，依法治校工作成效的宣传力度不大。

四、工作建议

（一）持续做实依法治校工作

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依法治校工作对提高学校内部治理能力、办学水平、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性，如实建立部门依法治校工作台账，既要凸显亮点又要反映不足，通过建立长效机制，逐步攻克困难和弥补短板，力争形成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工作的强大合力。

（二）持续推进制度和治理体系建设

各职能部门应围绕学校章程和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完善各类制度、规章，定期发布有效文件清单，建设便捷的制度查阅平台，强化制度的执行和监督。进一步加强教代会、学术委员会、理事会等自治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学校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

（三）持续强化风险防控能力

各单位要围绕实际工作，查找各类风险漏洞并制定整治措施。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信息化建设，推行合同范本，切实增强合同履行监督；进一步增加法律事务中心的专业力量，为学校改革发展提供有力的法律法规支持。

（四）持续开拓创新

相关职能部门要融合教学院学科优势，开展形式多样、内容

丰富、亮点突出的学法普法活动,进一步增强师生员工法治意识,及时总结提炼创新做法,争取学校的法治工作能受到上级报道、推广和表彰。



党政办公室

2023年11月30日